

大年初二早飯後，娘拿出兩包點心，對我和弟弟說：“拜年去吧！”

“先去哪里啊？”我問。

“先去哪里也行。”娘說，“一家一家挨着拜。”

我們就先去北鄉大姑母家。那時候沒自行車，更沒汽車，也沒公路，我們就在田間土路上一邊走，一邊玩，五六里路，磨蹭着走到，已經快到晌午了。

姑母見我們去了，很高興，一邊問“路上冷不？快進屋暖和暖和！”一邊從院子里扯過一個乾草，放在堂屋當門，點着了，熊熊的火焰，立即把我渾身的寒氣趕走了。

飯做好，準備吃的時候，先磕頭。在堂屋正中的八仙桌前，放一個草苦子，面對寫着歷代祖先的“族子”，我在前頭，弟弟在後邊，跪下，先磕一個，算是拜祖。然後，再磕一個，說：“給姑父磕頭。”再磕一個，說：“給姑娘磕頭。”（本地習慣，稱“姑母”為“姑娘”）姑父、姑母就趕緊說：“別磕啦！磕一個就行。”在家里拜完年，還要由姑父領着，到他族中近門兒磕頭。一進院就說：“二叔！南鄉的親戚來了，給您拜年哩！”那家人就趕緊迎出來，說：“來了就是了。進屋暖和暖和吧！”姑父就說：“不啦！俺再到別家轉轉。”一邊回頭領我們往外走。一般不用我們說話。

轉完回來，姑母就發壓歲錢。一般是每人“貳仟圓”，就是現在的兩角；也有給“伍仟圓”的時候，少；沒給過“壹萬圓”。

姑父陪我們在當門八仙桌子上吃。一般是一碗肉，湯多；一碗炸丸子，也是帶湯的，算是好菜。還有豆腐、白菜什么的，那時候沒青菜。不喝酒，一個小筐盛了幾個饅頭。姑父辦了一塊饅頭在手里攥着，吃得很慢，主要是看我們吃。姑母在東間鍋臺上自己吃玉米麵窩窩，喝

過了年，故鄉就漸漸遠了。

懷念故鄉的情愫因為一趟行程而得以消解，故鄉成了季節性明顯且需要一次性收割的莊稼。汽車火車摩托大軍，浩浩蕩蕩頂風冒雪去奔赴這次收割。

也許中國是農業國，我們的祖輩父輩多是從農村中走出，不管是日後多么牛，追根尋源，就追到了一個小村子，一棵大槐樹。

現在，這個村子和槐樹，因為改造因為建廠，因為發展和繁榮，也逐漸消失。但父老鄉親在，鄉情在，鄉關就在。

與另一部分逆行的人一樣，我跑到一座遠離故鄉的城市過年，是因為不知道以我這樣的年紀，故鄉該在哪里。

當我的父母還年輕，故鄉在膠東半島一個叫棲霞的地方，當父母已不年輕，故鄉在父母所在的城市，是我們賴以生存、離開了還要常常回來的那個家。當父母已不在世，那個家已不存在，而我，又成了孩子的故鄉。

一代遠去，一代又來，日光下面並無新事，故鄉的概念卻漸次演變。

父母是部隊南下落戶在亳州的，小時候就聽爹說，老家在蛇窩泊榆子，這個聽起來有些慘的村名，與媽的老家官道樂格莊，曾一度駐紮在我填寫的表格里。由於遙遠，向往很強烈，也由於遙遠，向往又很模糊。

記憶中最早的一次遠行，是三年經濟困難時期，跟年輕的父母回老家過年，那時父母離家已十多年。從亳州出發，先是坐大通道公交车去商丘，在商丘乘坐破舊的綠皮子火車，夜間到藍村轉車，第二天到萊陽，然後再轉汽車，最後轉的是一輛獨輪車，我和哥分坐在兩邊的條筐里。

那是一次漫長又寒冷的旅途。綠皮子火車臟亂差，我和哥沒有座位，分坐在爸媽的腿上。火車上賣的黑麵包，鉛球一樣硬，啃得粘乎乎的也咬不下一口，媽見狀說別吃了，我心里還很捨不得。火車上那一夜，頭髮里還爬上了臭蟲，睡意朦朧中，媽媽扒拉着我的頭皮在捉。大人似乎都在為孩子捉虱子臭蟲，說是它們也餓急了，紛紛從座椅的縫隙裏爬出來吃人。

在老家過年，第一次見到傳說中的姥姥、姥爺和一應親戚。爺爺奶奶去世早，從未見過，去叔叔和姑姑家默的時間短，走動也少，因而一說老家，先想到姥姥家那些人，想到溫暖的大炕，想到返程時給我們帶的榨過油的花生餅，飢餓年代，這是奢侈品。

文革期間，父母不堪動亂和凌辱，千里迢迢帶我們遷回了老家，但並未回到表格里填的那個老家，而是去了另一個鄉鎮，一家人在那裡一待近十年。距離近了，當初那種強烈的向往卻淡了，十多里的山路，走上個把小時就到了老家，親戚們也時常來敲門，故鄉的詩意慢慢散去。

改革開放之後，離休的父母回到了當初工作的城市，至此，故鄉才有了我們這一代能感受到的意義，才有了回望的可能。

後來，去外地讀書，結婚，工作，在不同的城市間切換，逢年過節，趕赴父母所在的城市，

## 年味兒，是一杯美酒

早飯剩下的棒子糊糊兒。我們小，不懂事，只顧自己吃，也不讓姑母吃，當時我多么不懂事啊！

離開姑母家的時候，她留下一包點心，添上一塊花糕，讓我們帶回。我們走在回家的路上，常常站在路邊，面對着茫茫的雪野，比賽似地大聲唱。

建國初期，人們雖然不富裕，但心情好，整天很快活。學校里，不管上不上音樂課，老師有空就教唱歌，每天早晨、上午、下午上課前，都要唱一陣歌。唱“東方紅，太陽昇”，唱“解放區的天是明朗的天”，唱“北風吹，雪花飄”。還有“雄赳赳，氣昂昂，跨過鴨綠江”，因為那時候正在“抗美援朝”。

後來又唱“社會主義好”，嘻嘻哈哈的，把寒冷全忘在了腦後。現在想起來，人生在世，其實就是活的精神，不論窮富，和諧快樂就好。

小時候拜年的場景，如一幅美麗的風俗畫，永遠生動在我的記憶中。亦如一杯美酒，醉人。

作者李民增：聊城詩人協會理事，中國鄉土詩人協會會員。



膠東老家退為背景，爸媽所在的異鄉又成了故鄉。

有人說故鄉就是原籍，但我理解兩者大不一樣，一個有着濃厚的家庭歷史和文化底蘊，一個是標誌着我們出生並長期生活的地方。

人生的演變決定了故鄉的演變。每個家族遷徙的歷史都是一部社會變革史。

今天，當我們對孩子說起故鄉，就少了底氣，少了指認的明確。孩子的故鄉，是在他爺爺的老家大南莊呢，還是在父母工作的皖北小城呢？爺爺出來革命，大南莊已成過去，不僅孫子輩沒有見過，連爺爺自己亦是多年不回。父母生活的小城，單元樓，鄰居互不相認，這樣的故鄉，沒有老宅子的磚牆古樹，無一樹大棗八家打的熟乎，亦無一罈醬豆送六家的親情。

我們的漂泊狀態、單薄的親情關係和單薄的家庭單元，再也撐不起一個有關故鄉的宏大敘事。更不要說那些可標誌故鄉的大樹小橋，已在城鎮化建設中迅速消失，大規模遠距離的遷徙，讓故鄉的概念越來越模糊。

可是擋不住更多的離開鄉村的脚步。他們向城而生，歷盡艱難在城市中駐紮下來，一代代開枝散葉，孩子們認知的故鄉，就是逢年過節由長輩帶領着來一次遠征，完成一次親近鄉情的儀式。而這樣的遠征也難以爲繼，當老人不在，他們就再也不會回到村莊了。

我認識的一個青年，在上海打工的小黃，家在江西，父親離世多年。他說，每一次回家，心中都很複雜，因爲年一過去，就要返城，剩下的是年老多病的爺爺奶奶、孤苦無依的媽媽。他的人生目標是多掙錢，等爺爺奶奶過世後把媽媽接出來。他說那個村，百分之九十的青年都在城市打工，都懷揣着和他一樣的夢想。

故鄉已成爲空巢家庭、空心村了，小黃說，他爺爺交待，等他和奶奶死後，燒了一埋，“以後你們就不要回來了，這麼遠，逢年過節，在十字路口燒個紙。”

故鄉、故人、故事，離散于哪一次遠行，又在哪一次遷徙中失聯了呢？甚至找不到一條小河，一口水井，一棵老樹可以成爲鄉愁的承載物。

有學者說，80後是無根的一代。我們這一代的根，又在哪里呢？古人說告老還鄉，解甲歸田，當我們這一代老去時，已無鄉可還，無田可歸。小黃的爺爺尚且有葬身之所，我們這一代，不知魂歸何處。

今天初五，又稱破五，一切停止的又將開始。一些人離開了家鄉來到了城市，一些人在離開家鄉的路上。他們行色匆匆，他們打算有朝一日永不再回去。

城市的地鐵恢復了擁擠狀態，一臉倦容的外鄉人拉着箱子，扛着行李，回到異鄉，在租住的簡陋的居所里，脫下沾滿了故鄉泥土的鞋子。

年關已遠，鄉關更遠了。

作者林敏：中國作協會員，淮北日報高級編輯

一片廠房，機器旋轉，她一如既往，守護在流水線前。

夜深，人靜，孤枕難眠，歸程漫漫。

故鄉遠，遠在天邊。

故鄉近，近在心間。

爹娘的容顏，一次次腦海浮現。耳畔，自己的乳名，是誰又在聲聲呼喚？

她來自農村，家境貧寒。娘早逝，爹哮喘，弟弟上學，正需要錢……

十七歲走出大山，她生活節儉，任勞任怨，一筆筆工資，化作雪片，帶着溫暖，灑向愛的港灣。

一身工作服，掩藏不住她的俏麗與豐滿。再多的苦難，扼殺不了堅強的信念。枯燥的生活里，依然飄搖着一個絢麗多姿的夢幻。

“宣佈，誰不回家過年？工資翻一翻……”

“組長，我不回家過年。”她，緩緩舉起手，一臉莊嚴。

“她已經三年沒回家了，真想錢！”議論聲中，她抹着淚水，默默地走向車間。（297字）

作者吳增波：安徽省濉溪縣臨渙鎮四里村



## 我不回家過年

最棒的。經常有機會聽從音樂老師的“命令”：“去，你兩個去抬風琴。”他和同桌在許多羨慕的眼光中便抬來了風琴，有時他腳有意踩一下風琴踏板，老師和同學看着全笑了……他接着感嘆了一聲說這日子過得“好快呀”，現在自己都有白髮了。

1957年出生的老彭，原先他和妻子在一間豆汁廠工作。夫妻雙雙下崗後，兩人給人打工多年，如今妻子已拿到了退休金又去了家澡堂幫人賣澡票，女兒高中畢業後也在超市里找到了工作。我算了一下他家的經濟收入，說“不錯了，每月也弄四五千塊錢了”。他說錢算算是不少了，可至今還沒有一處屬於自己的房子，他租的簡易房就在我抄表服務的老小區里。老彭說

“也快了”再熬幾年時間，就有能力去買一間大家都喜歡的樓房了。他說這蹬“三輪”幫人運貨的活也是個既費力又要付負責的苦差，有時夏天幫人搬家，背着傢具、冰箱等重物連續要爬上好幾層樓，汗水直淌身體再累東西也不能碰壞一點。冬天風雪正緊，只要有店家電話打來，他就高興了，“送貨去了，又四大箱子貨”，其他等活的人笑着就說了“有自己搬不動的貨也招呼我們一聲”。老彭常常接了活，哼唱着新才學的歌，蹬着“三輪”就鑽進了雪幕。

“多想擁有一個草原的家，喜歡那里的阿爸阿媽……”，我像見到了老友一般告辭了容易交往的老彭，他的歌聲依然在回蕩。新年就要到了，我願更多的人，忘卻平日的勞苦，唱着走進新年！

作者韓國光：作者安徽作協會員，中國散文學會會員

了她。母親笑着說：“你還真行，居然把那個面燈給吃光了。”看到窗外燈火星星點點，我在家坐着一點也不甘心，於是去找父親，嚷着要燈。

父親被我纏的無奈，在屋裡轉來轉去。沒過幾分鐘，聽到父親高興地說：“有了，你等着，幾分鐘就好。”只見父親從牆角下拿來一個玻璃的空罐頭瓶自言自語：“這個做燈籠不錯”。我一看傻了，難道讓我端着個玻璃罐頭瓶去玩，那樣也燙手呀！“梅，去到院子的窗臺上拿點鐵絲過來。”父親喊起我。我一聽，極不情願地去拿鐵絲，隨手遞給了父親。父親接過鐵絲，認真地把鐵絲細細捋直，套在罐頭瓶上，然後用一根筷子纏在罐頭瓶上方的鐵絲上。最後父親拿起一根紅色蠟燭點着，“種”在罐頭瓶里。我提着罐頭燈再次走出家門，心想：這次誰也比不過我的燈了，因爲它既不怕燒了，也不怕吃了，可以大膽地和小朋友玩個夠了。

白駒過隙，三十年過去了。如今，我也爲人之母，每年的元宵節，我也爲幼兒挑選購買那些光鮮亮麗、時尚現代的電子燈籠。但童年的元宵節的趣事還時常縈繞在心，揮之不去。有空我要對兒子講述他媽媽元宵節的故事，講紙燈籠，說面燈，還有玻璃的罐頭瓶做成的燈……

作者王健梅：安徽省淮北市烈山區楊莊辦黃橋居委會從事社區工作，在香港、省、市級發表文章共計近百篇

## 元宵節的燈

